证券代码:002533　证券简称:金杯电工　公告编号:2021-019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杯电工	股票代码	0025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绍坤	周欢	
办公地址	长沙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方红中路580号	长沙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方红中路580号	
电话	0731-82786126	0731-82786127	
电子信箱	dengshaokun@gold-cup.cn	huanzhou0323@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是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电线电缆专业生产企业,产品覆盖电磁线、电气装备用电线、特种电线电缆、电力电缆、裸导线等五大类别,能够生产数百个品种近10,000个规格的产品。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房地产、特高压、轨道交通、风力发电、核电、军工、新能源汽车等领域。

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一览表

产品及业务类别	主要产品	主要应用领域
电线电缆	电磁线	广泛应用于特高压输电变压器、电气化铁路站用变压器、牵引变压器、特种整流变压器以及风力发电机、汽轮发电机、水轮发电机、铁路牵引电机、特种防爆电机、新能源汽车电机等领域。
	电气装备用电线	应用于办公及家庭住宅装修用线路、电气设备连接、控制等领域。
	特种电线电缆	应用于对用途、使用环境、性能以及结构方面有特殊要求的领域,如通用橡套、煤矿、升降机、新能源(光伏、风能、核电)、轨道交通(高铁、地铁、磁悬浮)、新能源汽车用(车内高压线缆、充电桩)、消防阻燃、环保耐火、智能家居(布电线、五类数据缆)、新材料、节能产品等领域。
	电力电缆	应用于额定电压110kV及以下城市地下电网、发电站引出线路、工矿企业内部供电输电线路电或配送电能,如核电站、轨道交通等领域。
	裸导线	应用于1,000kV及以下电压等级的架空输电线路。
冷链物流运营	平台服务	依托10万吨现代化冷库提供冰品仓储、冻品交易、食品目营贸易、物流配送等一系列专业服务。
新能源汽车后市场服务	新能源汽车销售、售后及保养	提供新能源汽车销售、售后(维修保养)等服务。
	新能源汽车充电站	为长沙市内新能源汽车提供充电服务。

(2)公司经营模式情况

1、电线电缆业务主要经营模式为:

①供应模式:电线电缆行业呈现“料重工轻”的特点,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电解铜、铜杆、铝杆、电缆料、钢丝、钢绞线、绝缘漆、绝缘纸等,辅助材料铜带、其他自制合成材料等,所需能源动力为电、天然气。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全部由供应部负责从合格供应商定点采购。

②生产模式: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行业特性以及公司主要客户群体较为稳定的情况,公司依据与客户签订的《框架合作协议》及客户的采购惯例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

③销售模式:公司产品采用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其中电磁线、电力电缆、裸导线、特种电线电缆产品,一般采用招投标或协商议价的直销模式;电气装备用电线主要采用经销模式。

2、冷链物流业务主要经营模式为:

公司聚集冻品龙头商户共开展冷链产品自营业务,提供全球优质冷链产品,打造冷链全品类展示交易中心和仓储中心,满足大型企业、餐厅、酒楼等一站式采购需求。通过自主搭建城配车队及整合社会物流资源,提供覆盖全省的冷链物流服务。

3、新能源汽车销售、充电设施运营及后市场服务主要经营模式为:

公司新能源汽车销售主要为乘用车、网约车;同时提供新能源汽车配套的充电设施及售后、维修、保养等汽车后市场服务。

(3)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的段、周期性特点、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电线电缆行业作为国民经济中最大的配套行业之一,在我国机械工业的细分行业中位居第二,仅次于汽车整车制造和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是各产业的基础,被喻为国民经济的“血管”与“神经”,行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形势密切相关。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主要呈现以下特征:①电线电缆企业数量较多,普遍规模较小,行业市场集中度低。截至2019年末,全行业规模以上企业4000余家,行业前十名企业的市场占有率不到10%。②企业同构化、产品同质化显著,产品多集中在中低压电线电缆领域,市场竞争非常激烈。而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和高端特种电缆领域技术门槛高,仅为数不多的企业涉足。③电线电缆行业整合加剧,并日益向规范化、法制化、规模化方向发展。

公司是中国地区最大的电线电缆制造企业和国内领先的特高压输变电设备、高压电机、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用电磁线制造企业之一。公司全资子公司金杯电磁线具备了特高压电磁线、军工电磁线、新能源汽车电机用电磁线等特殊领域电磁线的生产研发能力,是电磁线领域的领军企业。此外,公司多年来坚持走校企联盟并行的发展道路,行业地位及竞争力不断提升。

近年来公司参与各类应用领域的部分重大工程案例如下:

应用领域		重大工程案例
输变电力工程	国网、南网	湖北省电力公司农网项目、云南电网公司昆明供电局110KV螺蛳湾(新机场)输变电工程(基建工程)等
	特高压	扎鲁特-青州项目、渝鄂柔性直流项目等
新能源工程	核电	秦山核电站、“华龙一号”三代/四代核电主泵第环电机项目、大亚湾核电站等
	光伏	巴彦淖特110WMP光伏发电项目、葫芦岛渤海石油8.4MWP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等
	风电	三峡新能源天水张家川风电场二期(50MW)工程等、新潮陆上风电项目、海上风电项目等
民生工程	公共卫生基础设施	中南大学湘雅五医院新建项目、湖南省儿童医院儿童应急救治大楼工程、雷神山医院工程、火神山医院工程等
	建筑工程	京秦高速公路机电工程(北京奥运工程)、2018年军运会10KV及以下配电网建设与改造项目、华中科技大学学生宿舍改造工程、南京航空大学项目、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科技大学计算机学院软件控制中心采购项目等
轨道交通工程	高铁	京广高铁、京张高铁、京沪高铁、京沪高铁、深茂高铁、成贵高铁、沪昆高铁、武广高铁、杭长高铁、黎钟铁路等
	地铁	广州地铁、广佛地铁、长沙地铁、南昌地铁等
	其他	长沙磁悬浮、南京南站及相关工程、合蚌引入“四电”系统集成项目等
高速公路工程	京港澳高速公路、厦漳高速公路、广中江高速公路等	
其他工程	陆上担点主推电机项目、新一代电动汽车驱动电机项目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7,796,149,656.37	5,844,317,396.22	5,844,317,396.22	33.40%	4,738,939,260.73	4,738,939,26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9,896,482.18	197,598,574.18	197,598,574.18	26.47%	132,582,280.69	132,582,28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8,288,483.34	170,694,880.99	170,694,880.99	27.86%	121,764,990.23	121,764,990.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009,387.32	199,562,366.57	199,562,366.57	-4.78%	79,034,004.97	79,034,004.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7	0.354	0.354	0.85%	0.240	0.2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8	0.356	0.356	0.56%	0.240	0.2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4%	8.25%	8.25%	-0.21%	5.72%	5.72%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6,622,191,165.23	4,615,854,916.03	4,615,854,916.03	43.47%	4,174,839,583.98	4,174,839,58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20,569,229.25	2,484,341,650.50	2,484,341,650.50	33.66%	2,345,857,504.93	2,345,857,504.93

重要说明

武汉第二电线电缆有限公司自2020年2月起被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无锡统力电工有限公司自2020年12月起被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3号”),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2、按照新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12-31	2020-1-1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4,745,306.20	674,745,306.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63,550.00	5,863,55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0,395,914.39	400,395,914.39	
应收账款	823,307,943.17	716,925,163.12	-106,382,780.05
应收款项融资	119,728,349.89	119,728,349.89	
预付款项	41,509,306.65	41,509,306.65	
其他应收款	72,044,480.76	72,044,480.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56,470,338.17	956,470,338.17	
合同资产		106,382,780.05	106,382,780.0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8,648,722.56	108,648,722.56	
流动资产合计	3,202,713,911.78	3,202,713,911.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700,294.65	700,294.65	
长期股权投资	76,728,378.91	76,728,378.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691,810.49	15,691,810.49	
投资性房地产	17,752,708.89	17,752,708.89	
固定资产	926,317,636.15	926,317,636.15	
在建工程	52,448,719.90	52,448,719.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6,551,797.57	166,551,797.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865,292.35	17,865,292.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979,958.20	47,979,958.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104,407.14	91,104,407.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13,141,004.25	1,413,141,004.25	
资产总计	4,615,854,916.03	4,615,854,916.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1,761,062.10	241,761,062.1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57,327,906.53	557,327,906.53	
应付账款	320,710,852.50	320,710,852.50	
预收款项	389,195,903.98	3,067,074.60	-386,128,829.38
合同负债		350,462,082.85	350,462,082.85
应付职工薪酬	62,190,348.42	62,190,348.42	
应交税费	14,941,197.50	14,941,197.50	
其他应付款	174,886,265.88	174,886,265.8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8,000,000.00	148,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2,495,182.67	32,495,182.67
流动负债合计	1,909,013,535.91	1,905,841,972.05	-3,171,563.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0,000.00	100,000.00	
递延收益	86,235,429.59	86,235,429.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96,152.94	4,096,152.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71,563.86	3,171,563.86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431,582.53	93,603,146.39	3,171,563.86
负债合计	1,999,445,118.44	1,999,445,118.44	
股东权益:			
股本	565,180,080.00	565,180,0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43,378,400.92	843,378,400.92	
减:库存股	29,544,060.00	29,544,060.00	
其他综合收益	4,716,939.87	4,716,939.8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8,955,974.01	118,955,974.01	
未分配利润	981,654,315.70	981,654,315.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484,341,650.50	2,484,341,650.50	
少数股东权益	132,068,147.09	132,068,147.09	
股东权益合计	2,616,409,797.59	2,616,409,797.59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4,615,854,916.03	4,615,854,916.0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12-31	2020-1-1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499,232.84	85,499,232.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1,421,149.83	171,421,149.83	
应收账款	156,610,890.26	140,560,299.20	-16,050,591.06
应收款项融资	26,705,089.84	26,705,089.84	
预付款项	500,411.41	500,411.41	
其他应收款	464,443,480.24	464,443,480.2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6,035,905.59	86,035,905.59	
合同资产		16,050,591.06	16,050,591.0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91,216,160.01	991,216,160.01	
流动资产合计	991,216,160.01	991,216,160.0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54,899,115.22	1,254,899,115.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969,834.70	11,969,834.70	
固定资产	111,227,176.79	111,227,176.79	
在建工程	38,647,654.20	38,647,654.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7,792,855.62	47,792,855.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72,459.90	1,072,459.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75,779.04	5,975,779.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532,245.00	64,532,24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36,117,120.47	1,536,117,120.47	
资产总计	2,527,333,280.48	2,527,333,280.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2,088,089.41	82,088,089.4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9,896,149.40	169,896,149.40	
应付账款	79,269,258.08	79,269,258.08	
预收款项	32,732,911.20		-32,732,911.20
合同负债		28,964,149.18	28,964,149.18
应付职工薪酬	17,560,269.52	17,560,269.52	
应交税费	1,148,769.69	1,148,769.69	
其他应付款	167,055,015.41	167,055,015.4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754,247.36	3,754,247.36
流动负债合计	549,750,462.71	549,735,948.05	-14,514.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68,600.00	2,868,6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63,876.39	3,563,876.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514.66	14,514.66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32,476.39	6,446,991.05	14,514.66
负债合计	556,182,939.10	556,182,939.10	
股东权益:			
股本	565,180,080.00	565,180,0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22,565,468.33	822,565,468.33	
减:库存股	29,544,060.00	29,544,06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8,955,974.01	118,955,974.01	
未分配利润	493,992,879.04	493,992,879.04	
股东权益合计	1,971,150,341.38	1,971,150,341.38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2,527,333,280.48	2,527,333,280.48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20年1月,本公司子公司湖南云冷冷链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湖南云冷食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自成立之日起,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本公司于2020年1月收购武汉第二电线电缆有限公司,1月19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自工商变更之日起,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本公司于2020年7月处置控股子公司湖南金杯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并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4、2020年12月,本公司子公司金杯电工电磁线有限公司收购无锡统力电工有限公司,12月9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自工商变更之日起,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特此公告。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533　证券简称:金杯电工　公告编号:2021-020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实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本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公司2020年度可分配利润情况

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共实现净利润257,674,609.43元,其中,少数股东损益7,778,127.25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49,896,482.18元,本次实际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99,413,272.15元。

2、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主要内容

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以及未来良好的发展前景,为更好的回报广大投资者,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拟定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拟以实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则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董事会拟定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客观实际并有利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持续健康发展。我们同意该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2、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533　证券简称:金杯电工　公告编号:2021-023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业绩承诺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业绩承诺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情况概述

2019年,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长沙共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沙共举”)、湖南省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购买合计持有的武汉第二电线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二线”)79.33%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于2019年12月27日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并于2020年1月19日完成标的资产过户。交易完成后武汉二线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次交易中,标的公司的业绩承诺和补偿义务人为长沙共举,长沙共举与公司签订《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后由于长沙共举注销,业绩承诺义务由其合伙人吴学愚、周祖勤签署,并与公司补充签署了《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

二、本次交易涉及的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公司与业绩承诺方吴学愚、周祖勤签署的《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业绩承诺期间为2020-2022年,武汉二线在业绩承诺期间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分别不低于8,600万元、8,900万元和9,300万元。

上述净利润是指标的公司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如武汉二线于业绩承诺期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承诺净利润,则由业绩承诺方先以股份进行补偿,不足部分再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三、2020年标的公司业绩实现情况

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武汉二线累计实现净利润7,131.27万元,未达成当年经审计净利润不低于8,600.00万元的业绩承诺,差异金额为1,468.73万元。

四、2020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的原因

1、本次武汉二线未能完成业绩承诺主要受2020年新冠疫情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所致。

武汉二线位于湖北省武汉市,系电线电缆生产制造行业,主营产品为电气装备用电线,其产品主要通过经销方式进行销售,经销商遍布湖北省内,超过90%收入源自于湖北省内。2020年武汉因突发新冠疫情自1月23日至4月8日处于封城状态。封城期间,武汉二线日常经营及业务拓展完全停滞,但仍需承担员工工资、资产折旧、摊销等诸多固定费用支出。即使4月8日武汉解封后,武汉二线人员流动仍然受到限制。同时,下游部分家装及建材市场未恢复正常营业,大型项目施工进度缓慢,武汉二线生产经营依然受到严重影响。直至5月11日,随着武汉生产经营逐渐恢复正常,武汉二线各项业务才逐步恢复正常。

2、疫情影响净利润具体测算

武汉二线2019年与2020年对应期间实现收入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年度同比变动金额	2020年1-4月	2019年1-4月	1-4月同比变动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71,672.83	196,344.71	-24,671.88	23,603.68	61,267.99	-37,664.31
净利润	7,631.21	9,482.29	-1,851.08	-1,742.10	3,192.16	-4,934.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7,131.27	8,940.78	-1,809.51	-1,882.68	3,089.95	-4,969.63

如上表所示,武汉二线2020年实现净利润下降主要系2020年1-4月受新冠疫情影响导致收入大幅下降所致。

五、业绩承诺调整的具体内容

根据证监会相关规定及有关指导意见,考虑到2020年疫情影响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与业绩承诺方吴学愚、周祖勤协商,拟对原业绩承诺进行部分调整,调整方案如下:

1、公司以原业绩承诺口径和计算方法为基础,将原业绩承诺中2020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从“不低于8,600万元”调整为“不低于7,130万元”,调减额为1,470万元。

将2020年度业绩承诺调减额1,470万元调整至2021年度、2022年度履行,即将原业绩承诺中2021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从“不低于8,900万元”调整为“不低于9,770万元”,调增额为870万元。将原业绩承诺中2022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从“不低于9,300万元”调整为“不低于9,900万元”,调增额为600万元。

调整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动
2020年度	净利润不低于8,600万元	净利润不低于7,130万元	调减1,470万元
2021年度	净利润不低于8,900万元	净利润不低于9,770万元	调增870万元
2022年度	净利润不低于9,300万元	净利润不低于9,900万元	调增600万元
合计	累计不低于26,800万元	不变	

2、除2020年、2021年度、2022年度业绩承诺金额调整外,《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中其他条款、承诺区间、计算方法等均不发生变化。公司2020-2022年度连续三个年度承诺实现的业绩总额26,800万元亦不发生变化。

3、吴学愚、周祖勤将与公司签署《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并约定,2021年、2022年按调整后的指标进行业绩承诺,如无法完成,将按本次约定的指标进行业绩补偿。

六、本次业绩承诺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是在疫情对武汉二线生产经营产生严重影响的客观实际情况下对业绩承诺进行的适当调整,在确保三年业绩承诺期内总承诺金额不发生变化的前提下,调整2020-2022年期间的业绩承诺可以消除短期不可抗力的客观因素影响,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本次调整对公司当期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业绩承诺方案调整后业绩实现的情况

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度武汉二线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7,131.27万元,业绩承诺方案调整后,2020年业绩承诺金额为7,130万元,承诺净利润实现率为100.0178%。

八、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业绩承诺调整,是公司在突发新冠疫情影响下根据目前客观环境及实际情况采取的应对措施,履行了必须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业绩承诺方案,是公司在突发新冠疫情影响下根据目前客观环境及实际情况采取的应对措施,本次业绩承诺调整不改变2020-2022年连续三个年度承诺实现的业绩总额,原《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中其他条款、承诺区间、计算方法等均不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对业绩承诺所做出的调整。

十、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关于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业绩承诺方案的核查意见》,认为:

1、本次业绩承诺调整的原因主要系标的公司业绩受2020年新冠疫情的不利影响,本次调整有利于消除短期不可抗力的客观因素影响,符合证监会相关规定及指导意见,公司本次业绩承诺调整具有一定合理性。

2、上市公司已召开董事会和监事会对本次业绩承诺调整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业绩承诺方吴学愚、周祖勤尚需与上市公司签署《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本次业绩承诺方案调整的事项尚需提交上市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协议内容将在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且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业绩承诺方所持有公司的股份应回避表决。

十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武汉第二电线电缆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CAC证专字[2021]0148号);

5、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业绩承诺补偿方案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533　证券简称:金杯电工　公告编号:2021-021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华”)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中审华担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及内控审计相关规则规定,工作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工作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的发表独立审计意见,较好的履行了双方签订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

基于中审华丰富的审计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公司董事会拟续聘中审华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2021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聘期一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机构信息:中审华于2000年9月19日成立,注册地天津。中审华前身天津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1984年,是新中国恢复注册会计师制度以来成立最早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也是天津市规模最大的会计师事务所,于1994年取得财政部、证监会颁发的证券期货特许从业资质。90年代末,事务所脱钩改制,2000年7月,经天津市财政局以财会协(2000)34号文件批准组建成为全国第一家拥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并于2000年9月19日取得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后经数次机构重组及更名,将若干家具有各种资源优势及背景的专业机构整合而成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审华于2008年加入全球排名14的国际会计网络——浩信国际。

2、人员规模:中审华首席合伙人为方文森先生,系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会长,天津市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委委员。中审华共有合伙人93人、注册会计师人数779人、从业人员总数1941人。近一年新增注册会计师36人,转入81人,转出85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的人数293人。

3、业务规模:中审华2019年度业务收入7.45亿元,2019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32家,A股市场收费总额4400万元,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农林牧渔业、采掘业、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业、批发和零售贸易业、信息技术业、房地产业、传播与文化产业等。

4、投资者保护能力:截止2020年中审华计提职业风险基金余额为865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3.9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中审华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来受到行政处罚一次、行政监管措施十二次,无其他处罚及自律监管措施。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二)项目组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姓名	职业资格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合伙人	陈志先生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卫华先生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项目质控负责人	赵益辉女士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项目合伙人:陈志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中审华合伙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18年,负责过多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工作,在其他单位无兼职。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卫华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中审华湖南分所部门主任,从事证券服务业务10年以上,负责过多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工作,在其他单位无兼职。

(3)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赵益辉女士,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中审华湖南分所质控负责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10年以上,主持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工作,在其他单位无兼职。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组全部人员具有独立性,无诚信不良情况。

(三)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进行定价。

三、拟新聘、续聘、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中审华所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